

# 85%工资统计不能丢掉衣食父母

作为世界第一大债权国的中国,人均工资超出人均GDP的31%,工资增长速度是GDP增长率的2倍。而这种极不正常的经济现象只能在为数不多的几个债务国偶尔出现。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结果?原因就是工资统计范围过窄,搞的是定性统计分析。为了出政绩,要证明人民的收入提高了,于是,就专门在工资高的单位进行采样。这就出现了人均工资超出人均GDP好多的笑话,而世界大多数国家在65%~85%之间。



济,私营经济占据了国民经济重要地位,社会财富主要靠农民、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创造。私营经济为中国经济发展做出了如此重大的贡献,可私营经济单位的职工竟不在全国工资统计范围之内,这不无论是从专业上还是从感情上都无法解释。

50%,中国的工资只占成本的10%!不管最后的统计结果是多少,我们都要坦然接受,因为这是事实,这才能反映真实的中国国情,我们还不富裕,人均GDP世界排名第104位。

## 应认真检查各地最低工资标准

## 85%衣食父母该纳入统计范围

这些年来,一直把15%的人的平均工资作为全社会平均工资进行引用,这也是造成分配“剪刀切”的主要原因之一。统计公报显示,全国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29,229元,国有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31,005元,城镇集体单位为18,338元,其他单位为28,387元。这看不出中国劳动者的工资有多大差距。因此,政策制定者就认为中国不存在分配不公的问题,于是,忘却了养活他们的那85%的衣食父母——社会财富的主要创造者。

每年统计数据都显示职工平均工资在增加,可最低工资标准不增长或增长很少。有的地区9年来最低工资一直没作调整,可公务员的工资却年年增长,这是不公正的。世界多数国家规定的最低年工资标准一般是人均GDP的58%,是平均工资的50%左右。所以,要想增进社会和谐,要想缩小贫富差距,国家必须通过立法制定全国最低工资标准,让最低工资标准和国际惯例接轨,即最低工资是人均GDP的58%,那中国的最低年工资应是13,000元左右。

世界上180多个国家和地区,战乱国家除外,正常国家把所有从业人员纳入工资统计范围,如美国,2008年末全国共有135,185,230名从业人员从事800个职业的工作,平均年工资42,270美元,连餐馆洗菜工、刷碗工都作为一个职业纳入统计范围。

在我们刚刚步入2010年之际,各项统计工作就要开始。从对2009年的工资统计开始,以后的工资统计要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要把所有中国国土上因劳动获得报酬的人员纳入统计范围,包括城镇和农村的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自由职业者、农民工、保姆、季节性工人等。不要只喊公务员工资和国际接轨,最低工资标准也要和国际接轨,衣食父母的工资也要和国际接轨,最重要的是,工资统计方法必须和国际接轨,不然,就得不到真实的数据,中国的工资就永远是笔糊涂账。 (《中国改革报》)

如果科学、全面、真实地进行工资统计,全国就业人员的年平均工资大概也就在10,000元左右,占人均GDP的44%,这个数字才能解释中国的经济现象:世界其他国家工资占企业成本的

## 统计在怎样玩文字游戏

国家统计局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2009年5月19日发布的《2008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08年末全国就业人员77,480万人,城镇就业人员30,210万人,其中,城镇单位就业人员12,193万人,在城镇单位就业人员中,在岗职工11,515万人。全年全国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29,229元,比上年增长17.2%。年末全国农民工总量为22,542万人,其中外出农民工数量为14,041万人。公报没有其他工资数据,也没有进行任何说明。这样的数据让人费解:“城镇单位就业人员”与“城镇单位就业人员”有什么不一样?“城镇单位就业人员”与“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又有什么区别?

“农民工”算到哪里去?什么叫“外出农民工”?这样的统计报告恐怕没几个人能看得懂。

经过查证,《统计年鉴》里写着:“《劳动统计报表制度》的调查范围为法人单位(不包括乡镇企业、私营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说白了,工资统计就是统计国家机关公务员和事业单位人员及公有经济单位职工。这样的统计让人不可思议,77,480万人的就业大军,只统计11,515万人的工资,还占不到就业人口的15%,而且不是随机抽样,专门统计“吃皇粮”的高工资单位。这能具有代表性吗?难怪百姓每年看到国家统计局发布的这个全国职工“平均工资”,为自己的工资又“被增长”而愤怒。

工资统计是国家统计部门的一项主要统计工作,必须具有普遍性。我们现在搞的不是计划经



刘植荣 独立学者,曾任世界银行非洲一项目办公室主任。

## » 圈圈沙发 (www.dsqq.cn)

# 人贩子并不遥远 请看管好孩子

“夜深了,宝贝你怕不怕黑?天冷了,宝贝你在哪里睡?北风吹,宝贝你怎样面对?雪花飞,宝贝你找谁依偎……”昨天上午,在新街口正洪街广场,20多个丢失了孩子的家长自发聚集在了一起,展出了自费印制的有2700个丢失儿童头像的长幅海报。这一张张孩子稚嫩的小脸,感动了圈友My-Coupe,他在南京茶馆发帖呼吁家长们看管好自己的孩子,不要让悲剧再次发生!

“亲爱的朋友们,为了我们身边的每一个孩子都能叫一声‘妈妈’,为了让被拐卖的孩子早日回家叫一声‘妈妈’。让我们携起手来,打击犯罪,举报犯罪。让我们向灭绝人性的人贩子宣战!”上面这句是宣传单的结尾,我可以保证这些人肯定不是在这里骗人谋取利益,这么多孩子的照片,让本来就冷得我,变得更加寒冷。真是让我震撼啊!!

人贩子并不遥远,请看管好自己的孩子。又是一年团圆时,这些父母焦急的心情,让我也为他们伤心。而且传单上附有公安部

打拐举报电话: <http://www.mps.gov.cn/n16/n983040/n1294479/n1552343/index.html> (经核实,是真的!)各位富有爱心的人们,如果能帮助他们,就尽力而为吧!愿被拐的宝贝们,早日回家!

都市圈网提醒各位家长:不要让孩子独自外出、嬉戏;不要将孩子交给陌生人、身份不明的人看管;教育孩子不要接受陌生人馈赠的食物、礼物;教育孩子不要跟随不熟悉的人外出;教育孩子记住父母的姓名、电话号码、家庭地址;如发现孩子丢失,请立



失踪孩子的相关资料

刻报警,以免错过寻回的机会;在正规的保姆介绍所聘请保姆,保留好保姆的身份证复印件和清晰的生活近照,证实其家庭电话、地址、家人等信息,留意经常

与保姆来往的人员。一旦发生保姆拐卖孩子,警方可以利用这些信息尽快找到犯罪嫌疑人,解救孩子。这些方法同样适用于有机会单独接触孩子的雇主。 梁莹

## » 民意频道 (www.dsqq.cn)

# 粪水漫溢苦煞小区住户

## 韶山路小区住户发帖求助

前不久,圈友“玉山峰”通过都市圈网《民意频道》论坛反映韶山路106号小区化粪池堵了半个月没人管一事。昨天,又有圈友跟帖说,粪便再次溢出还是没见有人来管,希望《民意频道》可以派人过去看一看,这种和粪便“为伍”的日子他们已经受够了。

昨天一大早,都市圈网记者就赶到了位于韶山路106号

的韶山路小区内,离漫溢的地点还有十多米远,一股令人作呕的气味就扑面而来。在两幢居民楼之间,由于粪水漫溢已经有一段时间,加上昨天天气冷,不少地方的粪水已经被冻住。由于漫溢面积过大,为了方便出行,居民还用砖块做垫脚石,以免一不小心跌落粪水之中。据记者现场了解,这个小区普遍都是老年人,化粪池漫溢已有数次,给不少老

人出行带来了不少不便。

一楼一位住户告诉记者,漫溢的化粪池就在他家楼下,他家墙角都浸泡在里面,居住在这里特别不方便。在记者到来之前他已经向有关部门反映过。现在来了几个人正在弄,也不知道能不能弄好。

据现场负责处理此事的一位工作人员介绍,造成粪水漫溢的原因,是地下一根管道被

堵住了,原先也堵过几次,他们也来弄过。这次他们将采用一种新型的疏通技术进行处理。并对损坏的管道进行更换,在不影响工程质量的前提下,预计两天就能完工。

更多现场情况记者已经用视频全部记录,详情可输入地址: <http://tv.dsqq.cn/news/2010-01-12/103304.html> 进行查询! 祖皓

## » 圈友热议 (www.dsqq.cn)

# 请“红虾子”亮牌行驶

圈圈网博友呼吁

请“红虾子”亮牌行驶

“渣土车”高大威猛,且屡屡闯祸,人人见之色变。这些大型装载机原本是城市的建设者,现在却频频扮演“连环杀手”的角色。每当蓬头垢面、尘土飞扬的渣土车驶过街头,怎能不让路人胆战心惊。圈圈网博友牛便在自己的博客里呼吁:请“红虾子”亮牌行驶——

送孩子到小学读书,在校门口十字路口,按绿灯行驶的家长们被西面而来闯红灯的“红虾子”尖吼水泼般分让两边,走在前面的人,惊出冷汗,待反应过来,泥巴糊满身看不清牌照的车早已驶远。

如此惊险一幕,是笔者在裸口街道亲身经历。被市民以色命名的渣土车“红虾子”,惊扰我们的生活似乎已经不是一两天的事了。

“红虾子”闯红灯,出事故,近年媒体多有报道,舆论喊声一浪高过一浪。但你走到大路上,车身高大数量见多的“红虾子”好像嚣张之气就不曾减退过,让你见了远远躲着,如撞见瘟神般唯恐避之不及。

究其原因,“红虾子”多是渣土车,计件报酬,天天和钱赛跑,争分夺秒就是“抢银子”。另外,它们多数没有牌照,少数有牌的也是泥巴糊得看不清面目,闯红灯有无摄像头都是抓瞎,撞人跑了,你也很难说出个子丑寅卯,要讨公道还要费上很大周折。大路上,行驶的其它车辆也要让它三分,交通规则虽大,可碰上这号狠的,好汉还吃眼前亏呢!

请“红虾子”亮牌行驶是公众喊了很久的声音。就眼下渣土车的管理而言,无牌行驶现象,有牌糊泥现象,需要有力打击,需要洗净上路,紧一阵松一阵的管理不可为,要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全社会共同监督起来,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让“红虾子”真正回到法治的框框里来,谈“虾”色变的生活必然远去。